

重庆富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监事任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6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于 2016 年 6 月 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公司职工贾益先生（简历见附件）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自 2016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6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职工，实际到会职工 31 人，持有公司股份 7,800,000 股，占股份总数的 78.00%，会议由杭景川主持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

3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。

(二)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

该任命职工代表监事贾益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

0.00%。

（三）任命/免职原因

原职工代表监事李颖女士因个人原因离职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选举贾益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。

二、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的影响

新任职工代表监事贾益先生任职后，公司监事会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有利于公司治理结构的进一步完善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公司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时选举产生新的职工代表监事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重庆富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决议》

重庆富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6 月 8 日

附件：

贾益先生简历

贾益，男，生于1988年1月23日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2006年9月至2010年7月就读于山东交通学院自动化专业，本科学历。主要工作经历：2010年9月至2011年7月在中海集团广州分公司任职船舶电机员；2011年8月至2014年7月在重庆市富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任研发中心工程师；2014年8月至今在重庆市富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任研发中心副主任。